

关于要求治理高速公路交通安全隐患的函

汕尾市交通运输管理局：

为做好 2018 年春运防护期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，消除高速公路交通安全隐患，防范高速公路重特大事故发生，根据省公安厅交管局、市公安局和交警支队工作部署，我对辖区路段开展深入、全面、彻底的排查治理整治行动，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，现将安全隐患情况函告你们，请给予重视，并及时采取措施治理。安全隐患情况具体如下：

一、铁丝网欠缺：西行 2678KM+100M 处；

二、警示标牌：2680KM-2700KM、2701KM 望洋桥面要求增设警示标牌、标示；

三、在转弯、事故多发段（特别是 2680KM-2700KM）增设厚减速带和中央隔离带爆闪灯提醒过往司机减速行驶；

四、路面坑槽、不平点：东行 2690KM、2691KM 破损出现坑槽；

五、标线及夜间标识：2666KM 至 2705KM 路段许多中间标线不清，夜间有的无法看见，包括一些反光标志也无法起反光的作用，要求完善；

六、内湖双向出口再增加防撞沙筒；

七、2682KM-2687KM 中央隔离带严重缺少花草。

以上隐患，请及时排查治理，消除高速公路交通安全隐患，共同构建平安有序的通行环境。

(本页无正文)

汕尾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
龙山高速公路大队
2018年3月9日

抄送：汕尾市安监局、汕尾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、深汕高速公路东段公司